



证券代码：300197

证券简称：铁汉生态

公告编号：2018-128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湖南省湘西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的合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风险提示：

1、根据《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或“本合同”）约定，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及子公司需按约定的出资比例认缴项目公司注册资本金，项目公司经营期限届满或本项目提前终止且移交完毕后将进行清算，合同的履行将占用公司的资金，且存在不能按合同获得预期收益回报的风险。

2、本工程工期进展可能受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，造成完成工期、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。

3、本项目总投资约88,567.85万元，项目最终总投资金额以凤凰县审计局审定的决算金额为准，存在最终结算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。

一、合同中标概况

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铁汉建设”）、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铁汉资管”）组成的联合体（联合体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为“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”的中标单位。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《关于湖南省湘西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的中

标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71）。

二、合同签署情况

公司近日收到与凤凰县水利局（以下简称“甲方”）、铁汉建设、铁汉资管签署的《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合同》。

三、工程采购人情况介绍

1、该项目采购人为凤凰县水利局；地址：凤凰县沱江镇凤凰中路；负责人：毛德昌；主要职能：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和水行政工作的方针、政策；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（对全县河道、水库、江河滩等水域及岸线）负责主要江河的治理和开发；对全县水利水电工程规划、勘察、设计工作；对全县抗旱防汛工作；对全县水土保持工作管理全县农村水利和县乡（镇）供水、农村人畜饮水；对全县水利建设工程进行行业管理等职能。

2、最近三个会计年度，公司与采购人未发生类似业务。

3、采购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四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项目名称：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 PPP 项目。

2、建设内容：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涉及城市水系、城市海绵道路、公园基础设施、休闲旅游工程等领域，主要包括三部分建设内容：

（1）凤凰县河湖连通城市防洪工程：包含漾水沱湖成湖、活水及景观工程、小溪河综合整治工程、岩坎营湖活水及景观工程、落水洞群连通活水工程、休闲旅游工程、雨洪预警信息管理系统、新策划绿道。

（2）饮马江综合整治工程（二期）：饮马江综合整治二期工程，治理

长度 3.0km，其中土桥垌村至新 S308，长约 1.0km；廖家桥集镇段，约 2.0km。主要包括河道整治 3.0km，湿地建设 7,557 m² 以及配套景观工程的建设。

(3) 生态文化公园基础设施项目：琼阳潭边线外扩 50m（水面面积 40 亩，陆地面积 138 亩），包括成湖及渠道建设，琼阳潭生态景观工程。琼阳潭成湖工程 40 亩，生态景观工程包括绿化 55,144.8 m²、铺设透水砖步行道路 33,763.2 m² 及新建景观建筑 3,000 m²。

3、项目总投资：本项目总投资约 88,567.85 万元，本项目最终总投资金额以凤凰县审计局审定的决算金额为准。

4、项目合作期限：本项目的合作期限共 20 年。其中建设期 2 年，运营期 18 年。

5、运作方式：DFBOT（设计-融资-建设-运营-移交）模式。

6、付费机制：本项目为准经营性项目，整体付费的方式为可行性缺口补助，项目公司收入来源为使用者付费+政府运营补贴。

五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

1、本项目总投资约 88,567.85 万元，最终总投资金额以凤凰县审计局审定的决算金额为准，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81.88 亿元的 10.82%。本项目建设期 2 年，项目顺利实施后，预计对公司 2018 年及以后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2、公司的资金、技术、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。

3、合同履行不影响本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合同对

采购人形成依赖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 PPP 项目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8 月 1 日